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份代號: 264)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如上市規則所定義）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與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比較，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錄得虧損。

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卓高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如上市規則所定義）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之董事（「董事」）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與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比較，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錄得虧損。與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比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預期虧損會減少。

基於目前所得之最新資料，預期虧損主要由於銷售收入減少，原材料成本上升及中國大陸營運成本上升導致生產業務之毛利率下跌以及本年度淨外匯收益減少所致。

董事會亦謹此通知各股東，本集團之財政狀況仍然穩健。

此盈利警告公佈謹為本公司管理層參照本集團之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底公佈。

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卓高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陳景康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登日，陳景康先生、陳景源先生及陳惠寶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方培湘先生(榮譽勳章)、周倩霞女士(太平紳士)及柯錦松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